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

湘环评辐表〔2018〕62号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

关于对湖南邵阳扶夷 220kV 变电站 2 号主变 扩建工程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申请开展《湖南邵阳扶夷 220kV 变电站 2 号主变扩建工程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的请示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随着邵阳地区经济的快速发展，为解决邵阳地区的电力发展需求，提高供电能力，需对邵阳市部分变电站实行扩建，本批项目主要包括湖南邵阳扶夷 220kV 变电站 2 号主变扩建工程、湖南邵阳柳山 220kV 变电站 2 号主变扩建工程和湖南邵阳隆回 220kV 变电站 2 号主变扩建工程共 3 个项目。本批扩建项目均不新增土地，全部在原变电站内建设，不新增事故油池，总投资为 4818 万元，建设地点分别位于邵阳县、新邵县、隆回县。

二、环评审查结论

根据湖南省湘电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本批项目的环境评结

论和邵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初审意见，本批项目扩建完成后，其变电站水环境、声环境、电磁环境均能满足国家环境标准限值，为此我厅同意该批项目按拟定的规模、站址进行建设。

三、环保措施要求

在工程设计、建设、运行管理中，必须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1、扩建的变电站应优先选用低噪声变压器，新扩建的 220kV 主变的本体噪声应控制在 70dB(A) 以内，以确保扩建变电站的厂界噪声满足排放标准。

2、加强变电站内危险废物管理，按照危废管理的有关规定对变电站内废油和废铅酸电池进行安全处理。

3、加强对电磁环境的科普宣传，预防和减少环保纠纷投诉。

4、工程投运后，应及时办理项目环保竣工自验收手续。

5、你公司应在收到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环评文件送至邵阳市环境保护局，本批项目由邵阳市环境保护局负责日常环境监管工作。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

2018 年 7 月 12 日

抄送：邵阳市环境保护局。